

#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114 學年度 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

一、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

二、目標：

- (一)協助師生了解性別在自我發展中的角色，探討性別發展與社會文化互動的關係，建立和諧、尊重、平等的性別關係。
- (二)建置符合安全性、無障礙及無性別偏見之友善關懷環境。
- (三)協助性別事件當事人與關係人相關心理評估與輔導諮商，預防學生認知、情緒與行為問題及適應困難之產生。

三、實施計畫

組織分工	實施目標	辦理內容	實施對象	辦理時間	實施形態	執行情形	主責處室	備註
一、課程與教學組	設計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適用之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教材	每學年彙整教師設計之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教材，供教師教學使用	全校教師	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	教材彙整		教務處	
	各項會議推廣性平法令、知能及概念，請教師融入相關課程或教學活動	校務會議及導師會報，宣導性別平等相關之議題、法令及教材，鼓勵教師融入教學活動中	全校教師	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	會議		教務處	
	蒐集與編輯符合本校學生之性別平等教材與評量方式	蒐集與購置相關教材、書籍，供教師運用	全校教師	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	教材蒐集或購置		教務處	

	<p>1. 規劃性別平等教育（含性侵害防治、家庭暴力防治、情感教育、性教育、月經教育等）融入教學。</p> <p>2. 每學年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 4 小時</p>	<p>1. 教師依據 IEP 將性平議題融入各領域教學，並繳交議題融入紀錄表予教務處</p> <p>2. 辦理性平教育融入教學之觀課</p> <p>3. 鼓勵教師多加利用性平教育資源網中之教材教案融入教學</p>	全校師生	<p>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p>	授課		教務處
	<p>協助處理性別事件之學生當事人學籍、課程、成績及相關人員課務排代事宜</p>	<p>1. 依當事人狀況與需求加強性別平等教育，詳列於 IEP</p> <p>2. 依當事人狀況與需求處理成績和課務等相關問題</p> <p>3. 如有必要，協助調查小組委員課務排代</p>	學生調查委員	<p>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p>	個案處理		教務處
	<p>安排性別事件行為人接受性別平等教育輔導課程</p>	<p>安排性別事件行為人接受性別平等教育輔導課程</p>	學生	<p>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p>	授課		教務處
<p>二、行政與防治組</p>	<p>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之專題講座（研習）、宣導活動</p>	<p>1. 聘請校內外專家學者以專題演講、座談方式辦理性平教育研習</p> <p>2. 於上級或其他機關來函時，選派人員參加校外辦理之性別平等相關議題研習，提升性別平等認知</p>	全體教職員工	<p>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p>	研習		各處室

<p>運用數位學習機制，推動實施性別平等教育數位學習課程</p>	<p>校內會議宣導並以電子郵件通知教職員工使用公部門數位學習資源整合平臺「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或其他縣市（數位學習網，選讀性別平等教育議題，深化性別平等意識</p>	<p>教職員工</p>	<p>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p>	<p>數位學習</p>		<p>人事室</p>	
<p>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宣導</p>	<p>1. 「友善校園宣導週」，舉辦性平宣導 2. 「0420 性別平等教育日」相關宣導活動 3. 辦理「性平教育」相關議題宣導（如：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防治、月經教育…等）</p>	<p>全校師生</p>	<p>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p>	<p>宣導</p>		<p>學務處</p>	
<p>加強全校師生性平知能</p>	<p>會議宣導「生理用品供應計畫」</p>	<p>教職員工</p>	<p>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p>	<p>會議</p>		<p>學務處</p>	
<p>加強全校師生性平知能</p>	<p>辦理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防治宣導活動</p>	<p>全校師生</p>	<p>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p>	<p>週會宣導</p>		<p>學務處</p>	
<p>加強全校師生性平知能</p>	<p>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研習</p>	<p>教職員工</p>	<p>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p>	<p>研習</p>		<p>學務處</p>	
<p>加強全校師生性平知能</p>	<p>健康中心護理師針對有需</p>	<p>全校學生</p>	<p>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p>	<p>個案</p>		<p>學務</p>	

	求學生，進行經期健康指導、諮詢或輔導及衛教服務		114.08-115.01 第2學期 115.02-115.07	處理		處	
	1. 健康中心定點放置衛生棉供學生索取 2. 多元生理用品補助金：採個別發放方式，請導師使用購買學生實際所需之生理用品	全校學生	114 學年度 第1學期 114.08-115.01 第2學期 115.02-115.07	個案處理		學務處	
	性別事件之通報宣導	教職員工	114 學年度 第1學期 114.08-115.01 第2學期 115.02-115.07	會議		學務處	
推廣性平教育網站	提供性平教育網站給全校教師作為課程參考應用	全校學生	114 學年度 第1學期 114.08-115.01 第2學期 115.02-115.07	會議		學務處	
召開性平會	定期召開性平會	性平委員	114 學年度 第1學期 114.08-115.01 第2學期 115.02-115.07	會議		學務處	
	追蹤性別事件決議處理情形	性平委員	114 學年度 第1學期 114.08-115.01 第2學期 115.02-115.07	會議		學務處	
	依據性平會決議，針對性別事件成立調查小組調查	調查委員	114 學年度 第1學期 114.08-115.01 第2學期	會議		各處室	

三、 諮商輔導組	推行教職員工及家長性別平等教育宣導	親職教育宣導辦理方式： 依本校學生家長需求，採主題講座、小團體研習或相關媒材閱讀方式，將性平及親職教育相關議題結合，增進親師合作共識。依循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與兒童權利公約(CRC)的精神，鼓勵教師以正向且包容的精神，營造性別平等的學習環境，使每個學生皆能發揮潛能並快樂地學習	本校家長	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	講座研習	實輔處	
		每學期末召開性平會，追蹤性平教育執行情形	性平委員	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	會議	學務處	
		每學期提供與性平議題、網路性霸凌防治及相關時事議題的親職教育文章，或利用校刊宣導性平議題之法令或重要資訊	全校師生及家長	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	文章宣導	實輔處	
		於開學後發給各班導師高關懷個案篩選表，依據勾選項目進行評估瞭解後，正式接案進行服務	性別議題高關懷學生	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	諮商輔導	實輔處	

	由學務處或導師於性別事件調查處理過程中，發現有輔導需求之個案，則提出轉介申請，由輔導組彙整資訊，經討論後進行心理輔導安排	目睹或知悉性別事件，影響心理適應學生	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	諮商輔導		實輔處	次級 三級
<b>辦理性別議題高關懷族群之心理輔導與諮商服務</b>	依性平會決議事項執行個案之諮商輔導	性別事件個案	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	諮商輔導		實輔處	次級 三級
<b>辦理目睹及知悉性別事件學生的心理輔導</b>	1. 依性平會決議事項，執行個案之諮商輔導 2. 依個案執行及現狀，由臨床心理師及社工師進行追蹤輔導	性別事件個案及性平議題高關懷個案	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	諮商輔導		實輔處	次級 三級
<b>辦理性別事件學生之心理輔導與諮商服務</b>	1. 與花蓮縣政府社會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或醫療體系等相關輔導人員聯繫並進行合作，以電訪或家訪方式，共同提供學生諮商輔導服務 2. 由臨床心理師及社工師進行相關輔導服務與支持	性別事件個案及其家庭	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	提供諮詢、進行家訪		實輔處	次級 三級
<b>落實並追蹤性別事件當事人學生之心理輔導與諮商服務</b>	1. 依個別化需求訂定輔導方案或計畫，提供諮詢、個別諮商及小團體輔導等措施，並提供評估轉介機制，進行個案管理及輔導	性別事件個案及其家庭	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	提供諮詢、進行家訪		實輔處	次級 三級

		2. 請導師電訪或家訪與家長聯繫，依其需要由社工師及輔導組與相關單位聯繫，協助申請資源補助、提供家庭支持或出庭輔佐等服務					
	配合家防中心社工之權責共同協助性別事件學生及其家庭	與花蓮縣政府社會處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社工進行分工合作，以電訪或家訪方式，提升家長之兒少保護意識、提供家庭支持、親職諮詢、問題評估及處遇	性別事件個案及其家庭	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	提供諮詢、進行家訪		實輔處
	介入性輔導依個案需求協助連結其所需之資源協助 (如：醫療、社會福利、法律諮詢)	1. 依個別化需求召開相關會議或擬訂計畫 2. 提供諮詢、個別諮商及小團體輔導等措施，並提供評估轉介機制，進行個案管理及輔導 3. 導師電訪或家訪，依其需要由社工師及輔導組與相關單位聯繫，協助申請資源補助及家庭支持。	性別事件個案	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	連結資源、提供諮詢服務		實輔處
四、 環 境 空 檢 組	辦理校園安全警示區域宣導	利用學生集會時間辦理宣導活動	本校學生	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	週會、晨會、班		總務處



				會			
管制區域警報系統 自主檢測	由技工友同仁進行管制 區域系統檢測	校園空間 管制區域	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	每月巡檢		總務處	
緊急求助鈴自主檢 測	由技工友同仁於設有求 救鈴之位置進行檢測	校園空間	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	每月巡檢		總務處	
校園安全巡邏	校園定點位置安全巡邏	校園空間	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	每日巡邏		總務處	
檢視監視錄影設施	維持監視錄影系統正常 運作	監視系統	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	每日巡檢		總務處	
檢視並公告校園安 全警示區域平面圖	依實際狀況不定期檢視 修正校園安全警示區域 平面圖	教職員工 生	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	不定期		總務處	
召開校園安全空間 檢視會議並於休業 式期末校務會議宣 導執行情形	邀請校內教職員工生代 表、或校外專業人士定 期檢視本校園環境	校園空間	114 學年度 第 1 學期 114.08-115.01 第 2 學期 115.02-115.07	每季召開		總務處	